



红楼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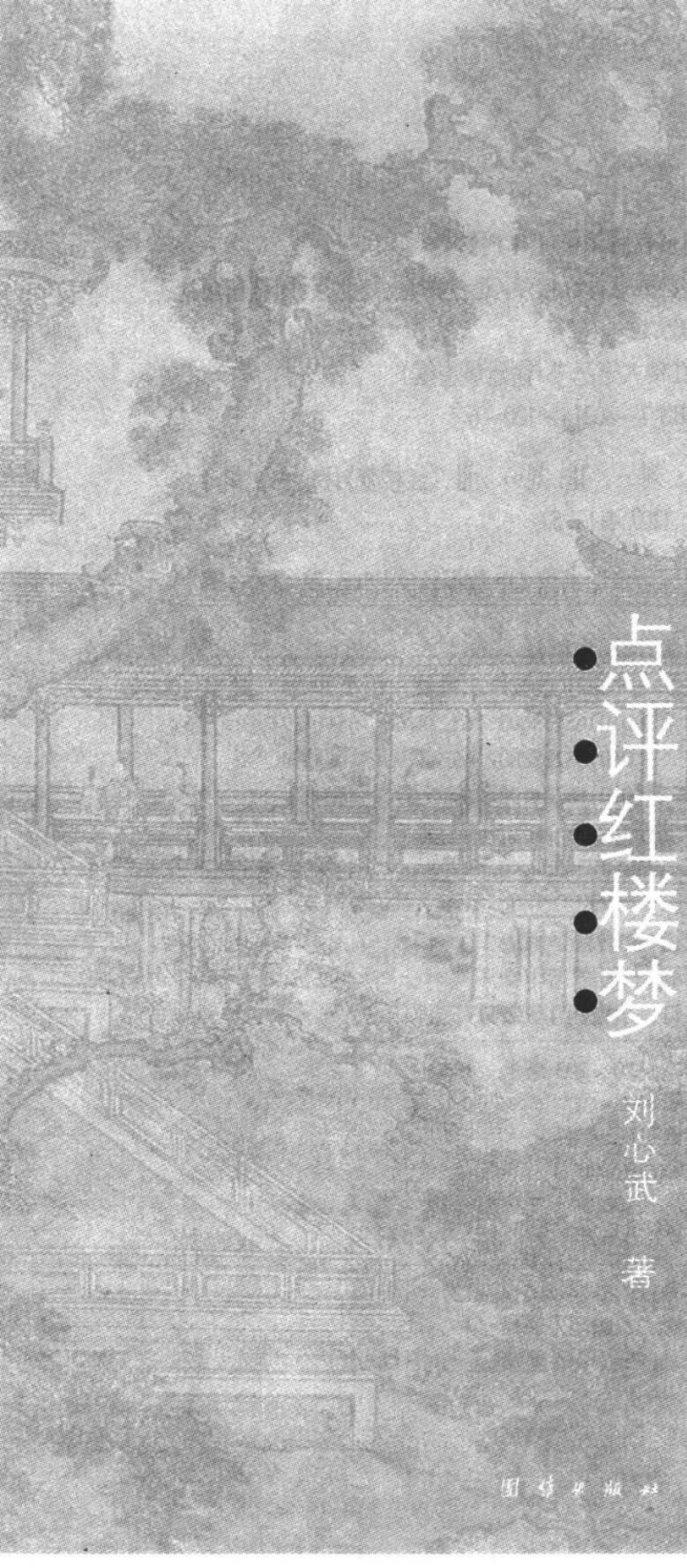
大家丛书

大家评《红楼》 小说成显学

# 刘心武

## 点评红楼梦

刘心武 著



# 刘心武

•点评•红楼梦

刘心武 著

**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**

刘心武点评红楼梦 / 刘心武著 . —北京 : 团结出版社 ,

2005.12

(红楼大家丛书 / 徐建华主编)

ISBN 7 - 80214 - 120 - 6

I . 刘… II . 刘… III . 《红楼梦》评论—文集

IV . I207.411 - 5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5) 第 143959 号

**出版:**团结出版社

(北京市东城区东皇城根南街 84 号 邮编:100006)

**电话:**(010)65133603 65238766 85113874(发行部)

(010)65228880 65244790(总编室)

(010)65244792 65126372(编辑部)

**网址:**<http://www.tjpress.com>

**E-mail:** 123456 @ tjpress.com 65228880 @ tjpress.com(投稿)  
65133603 @ tjpress.com(购书)

**经销:**全国新华书店

**印刷:**三河腾飞印刷厂

**装订:**三河中门辛装订厂

---

**开本:**120 × 203 毫米 1/32

**印张:**10

**字数:**160 千字

**印数:**10,000

**版次:**2006 年 1 月 第一版

**印次:**2006 年 1 月 第一次印刷

---

**书号:**ISBN 7 - 80214 - 120 - 6/I·94

**定价:**22.80 元(平)

(如有印装差错,请与本社联系)

# 大家评“红楼” 小说成显学

——编者前言

1

《红楼梦》之伟大，在于她以一部小说而得以成就一门学说，即“红学”。“红学”本是清代文人学士的戏谑之称，其学术地位的确立，当归功于二十世纪二十年代新红学的创建，有人甚至说“这一件大功，值得凌烟阁上标名”，足见新红学的成就及影响。

更有王国维、蔡元培、胡适等博学硕儒以大宗师身份对《红楼梦》予以点评，进而以专著行世，对当时以及后世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。其中的观点以今日来看，未必句句信而有征，然其不囿成见、独辟蹊径的治学精神仍然值得借鉴、发扬。

本丛书所选作者皆是“红学”名家或在其他领域卓然成家者，以期读者能站在更高的角度认识《红楼梦》。所选文章不以学术观点、文化背景、政治倾向为取舍；在形式上也是长篇宏论与短篇杂感兼收；就时间来说，跨度较大，在做技术加工时，亦尽量保持其原貌；为兼顾学术性与趣味性，不以发表时间先后为序编次。

限于闻见，在编选过程中难以尽善，望读者和方家指正。

“红楼大家丛书”第一辑出版三种，第二辑出版三种，第三辑出版三种，其他名家俟后续出版。

二〇〇五年十二月

## 目录

贾宝玉人格的五个层次	1
秦可卿出身未必寒微	22
再论秦可卿出身未必寒微	47
帐殿夜警	58
红楼望月 ——为纪念曹雪芹逝世 240 周年而作	79
精华欲掩料应难	87
“秦学”探佚的四个层次	97
从秦可卿入手解读《红楼梦》 (在现代文学馆的演讲)	106
太虚幻境四仙姑	156

- “三春”何解? 160
- 《红楼梦》中的皇帝 164
- 二丫头与凤儿 172
- 妙玉之谜 176
- 薛宝琴为何落榜? 183
- “枉凝眉”曲究竟说的谁? 189
- 贾母天平哪边倾? 196
- 牙牌令中藏玄机 201
- 梦中夺锦系何兆?  
——为纪念曹雪芹逝世 240 周年而作 206
- 北静王的原型 210
- 老太妃之谜 217
- 芦雪庵联诗是雪芹自传 222



- 李纨身上的“马氏影” 229  
“金兰”何指? 235  
“三十”与“明月” 239  
茜雪被撵之谜  
——纪念曹雪芹逝世 240 周年 247  
腊油冻佛手·羊角灯 255  
话说赵姨娘 259  
话说璜大奶奶 274  
话说李嬷嬷 286  
话说秦显家的 298

## 贾宝玉人格的五个层次

如果从《红楼梦》八十回书里,找出最集中地展现贾宝玉人格复杂性的一回,是哪一回?这其实是一个可以有很多种答案的问题,因为仁者见仁,智者见智,每个读者的感受不尽一样,选择也就不尽相同。我现在要告诉大家,我的感受,我认为第三十回,是最集中展现贾宝玉人格各个层面的一回,请听我讲给你听。

这一回的回目,是“宝钗借扇机带双敲 龄官划蔷痴及局外”,当然有的古本这回的回目跟这个不太一样,但差别不是很大,值得一提的,是有的不说龄官,写作椿龄,为什么是椿龄?书里没交代她的名字是椿龄,只说她跟别的买来唱戏的小姑娘一样,都给取了个带官字的艺名,但我认为,这个回目里的椿龄字样,不会是写错了,不会是偶然的,是一个伏笔,后面写因为朝廷里薨了老太妃,贵族家里不让唱戏了,元妃也不再省亲,因此就把所养的梨香院的小戏子遣散了,有一个死掉,不去算了,剩下的有八个愿意留下来当丫头,就分到各房去了,书里开列了那八官的名单和去向,里头没有龄官、宝官和玉官,龄官哪里去了,是否嫁给了贾蔷,或是别的什么命运,八十回里就没写了,估计八十回后,曹雪芹笔下还会有她,她为什么又可以叫作椿龄,那时一定能让我们明白。

附带说一下，《红楼梦》的回目，都是八个字两句话，但各回八个字的诵读节奏，是不一样的，比如“甄士隐——梦幻——识通灵 贾雨村——风尘——怀闺秀”，是 AAA——BB——CCC 的节奏，这种节奏的回目最多，但也有别样节奏的，比如“村姥姥——是——信口开合 情哥哥——偏——寻根究底”，则是 AAA——B——CCCC 的节奏，“手足眈眈——小动唇舌 不肖种种——大承笞杖”则又是“AAAA——BBBB”的节奏，“宝钗借扇机带双敲 龄官画蔷痴及局外”呢？我认为两句的读法，节奏是并不对称的，前一句是 AA——BBB——CCC 的节奏，读作“宝钗——借扇机——带双敲”，后一句则读作“龄官——画蔷——痴及局外”，是 AA——BB——CCCC 的节奏了。这样过细地读《红楼梦》，也许有的人不以为然，但是我认为，也是很有意义的，可以从中体会到我们母语，方块字，它的声韵美，节奏美，像“情切切良宵花解语 意绵绵静日玉生香”这样的回目，实际上就是优美的诗句，诵读并体会回目的意境，对理解《红楼梦》各回的内容，是非常重要的。我的一位朋友，就常跟我讨论《红楼梦》的回目，比如“不肖种种大承笞杖”，他认为应该读作“不肖种——种大承笞杖”，“不肖种”当然是指贾宝玉，“种大承笞杖”，就是一打冤地，被算总帐地，给痛

打了一顿。您认为他的见解如何？可能您觉得这么去读是钻牛角尖，那您就还按自己的读法去欣赏《红楼梦》吧。

不管怎么个读法，第三十回总是不会跳过去不读的吧？这一回，从时间上来说，是一个夏日的午前到午后，总的时间流程大约也就三个来钟头，地点场景呢，虽然有几次转换，但也无非是荣国府大观园那么个空间里头，情节是不间断的。我觉得，这回所描写的，基本上可以分为五幕。

第一幕，时间是午前，去贾母那边吃午饭前，故事发展到这一回的时候，虽然有了大观园，大观园里还没设厨房，住在里面宝玉和黛钗等吃饭，还是要出园子去上房；地点呢，是在潇湘馆。

这一幕的故事，紧接上一回。因为到清虚观打醮，张道士给贾宝玉提亲，宝玉又从那里得到了一个金麒麟，本来薛宝钗的金锁所带来的“金玉姻缘”的阴影，已经让林黛玉堵心，一金未除，又出一金，于是黛玉就跟宝玉闹别扭，这回可闹大发了，应该说是八十回里，闹得最凶的一回，最后惊动了贾母，贾母说他们是“不是冤家不聚头”，急得流眼泪。这一幕里，宝黛就是在这样一个前提下见面的，是宝玉主动找上门来，想跟黛玉讲和。黛玉那个性格，心里明明活动了，感受到了宝玉对她的一片真情，嘴里却还偏要说些刺激宝

玉的话,先说要回家去,宝玉说跟了去,又说要死,宝玉就说你死了,我做和尚,这当然既是表现宝玉情急之下口不择言,也是一个伏笔,按曹雪芹的构思,八十回后宝玉应该是两度出家,第一回出家,就是因为黛玉之死。这回里还有一些两个人的对话,以及对他们肢体语言的细腻描写,其中就写到,黛玉见宝玉用簇新的纱衫的袖子擦眼泪,就把自己搭在枕上的一方绡帕子,拿起来摔到宝玉怀里,宝玉擦过眼泪,就挨近前些,于是,应该说就出现了八十回书里,一个惊心动魄的镜头,宝玉就伸手拉了黛玉一只手,两个人就各有一句话,那说的话你可能记得,不记得可以去查书,这里我主要是想跟你强调,这是宝玉在八十回书里,主动地跟黛玉亲热,所出现的惟一的一次身体接触,而且,从后面的情节可以知道,黛玉对他这主动的身体接触,嘴里怎么说是另一回事,实际上并没有拒绝,没有马上甩开宝玉或抽出自己的手来。

有人可能会说,那个时代,那个社会,男女授受不亲,公子小姐讲恋爱,眉目可以传情,肢体怎敢接触,这是一种常规,没什么可分析的。但贵族公子,也如俗话所说,龙生九子,子子有别,我在前面已经讲到,比如贾蓉,他辈分比宝玉小,年龄却比宝玉大,是宁国府里三世单传的贵公子,第六

回刘姥姥一进荣国府，曹雪芹通过刘姥姥的眼光，看到他是面目清秀，身材俊俏，轻裘宝带，美服华冠，这位公子恪守男女授受不亲的行为规范吗？第六十三回，写他爷爷去世，回家奔丧，见了两位姨妈，打情骂俏，甚至滚到尤二姐怀里去，丫头们看不过，提醒他热孝在身，那两位又毕竟是姨娘家，他竟撇下两个姨娘就抱着丫头亲嘴，说我的心肝，你说的是，咱们馋他两个，情形不堪入目，当然，这不是讲恋爱，但就是讲恋爱，如果贾蓉也真能有点像样的爱情的话，估计他也不会斯斯文文，他一定是有大幅度的肢体语言的。贾宝玉享有更多的贵公子特权，他如果真想怎么样，也未必不能一试，他跟袭人，早就试过嘛，而且后来也不是什么秘密，晴雯早在住进大观园前就说过，你们那瞒神弄鬼的，我都知道，虽然不是冲着袭人说的，但宝玉听见，只有无言以对的份儿，后来在怡红院，晴雯更干脆对袭人说，别教我替你们害臊了，便是你们鬼鬼祟祟干的那事儿，也瞒不过我去，气得袭人满脸紫胀起来，但也无可奈何。

我说这个干什么呢，我想强调，曹雪芹写宝玉和黛玉的恋情，他写出了一种圣洁之爱。“意绵绵静日玉生香”那一回，两个人在同一张床上，你看他们相处的情形，既亲密，又纯洁。当然，读者们都知道，作者有一个神话式的预设，就

是他们是两个从天上下凡的生命,但是,神瑛侍者和绛珠仙草一旦下凡,偶尔的梦游,生魂回到天上,那样的情况不算外,他们在荣国府里,在大观园,在人间,自己是并不知道自己来历的,因此,他们的相爱,主要还是因为精神上的共鸣,和异性间的一种相互吸引。他们两个的精神共鸣,已经有许多人指出,读者们自己也可以作出判断,我不再在这里细说。我现在要破除一些误解和偏差,比如认为二玉之间只有精神共鸣,没有肉体吸引,那他们就与其说是恋人,不如说是战友了。宝玉爱林妹妹,当然是灵肉一起爱,前一讲讲过,贾宝玉是一个生理上和心理上都成熟了的男子,不是没有“性趣”,不是性懵懂、性无能,也不是在性取向上拒女求男的同性恋者,他对女性的身体美是有感受有冲动的,第二十八回,写他请求薛宝钗把腕上戴的红麝串褪下来给他细看看,宝钗少不得褪下,这时曹雪芹就写到,宝玉见宝钗生的肌肤丰泽,看着她那雪白一段酥臂,不觉动了羡慕之心,暗暗想道,这个膀子要长在林妹妹身上,或者还得摸一摸,偏生长在了宝姐姐身上,这是写宝玉的性心理,写的非常准确。

贾宝玉爱林黛玉,爱到铭心刻骨的地步,“诉肺腑心迷活宝玉”那一回,宝玉说,好妹妹,我的这心事,从来也不敢说,今儿我大胆说出来,死也甘心!什么心事呢?他说,我

为你也弄了一身的病在这里，又不敢告诉人，只好掩着！我睡里梦里也忘不了你！这是多么惊心动魄的话！这说明他对林妹妹绝不仅仅是思想上的志同道合，曹雪芹写宝玉爱黛玉是灵肉一起爱，写到了这个份儿上，我们要是再不理解，可真辜负了作者的一片苦心了！当然，宝玉说出这几句电闪雷鸣般的话时，黛玉已经走开了，他是在发呆的情况下，也就是说这个时候，他这个情种已经达到情痴的程度，他都没搞清楚对面站的已经不是黛玉而是袭人，就把心底里最深处的隐私公布了出来，结果当然把袭人吓得魄消魂散，袭人不由得叫出了什么话来？记得吗？也如电光急火般啊，袭人叫，神天菩萨，坑死我了！所以，曹雪芹他写宝哥哥爱林妹妹，是全方位的，是有性心理描写的。袭人后来忍不住跟王夫人说那些话，不少论家都说她是告密，有的还特别分析出，她是宝钗的影子，她们都是思想意识上，站在维护封建礼教一边的，这样分析我不反对，但是，我个人的感受，是曹雪芹写人性的复杂，袭人听到了宝玉那本来绝对不想让她听到的话语，感到可惊可畏，十分不安，原来宝玉跟她做爱，其中有拿她当替代品的因素，这真是坑死她了啊！所以袭人的所谓告密，除了思想观念上的原因，恐怕也有另外的，容不得宝玉再那么发展下去的，更隐秘的原因。

把宝玉对黛玉的爱情里的精神以外的因素，发掘到这个地步，我想说明什么呢？想说的是，纵观八十回大文，宝玉对黛玉的爱，那么深刻，那么浓酽，但是对黛玉，在未正式结为夫妻前，他对她绝无苟合之想，他自我控制，甚至可以说是抑制，连肢体接触，都非常谨慎，这种爱，那么圣洁，那么高尚，令人感动，令人钦佩。宝玉对黛玉的爱，有一个非常明确的目标，就是娶她为妻，为正妻。他对黛玉、紫鹃引用《西厢记》里的话，“我就是个多愁多病身，你就是那倾国倾城貌”，“若共多情小姐共鸳帐，怎舍得你叠被铺床”，他的态度宣示得非常明白，后来紫鹃还非要“情辞试忙玉”，他除了发一些措辞非常古怪的誓言，还对紫鹃说，我只告诉你一句趸话，活着，咱们一处活着，不活着，咱们一处化灰化烟，如何？

在第三十回的第一幕里，曹雪芹再一次描写了二玉间爱得死去活来，出现了宝玉对黛玉的一次主动的肢体接触，而黛玉心里头其实是对之容忍、接受，甚至享受的，这个肢体接触滞留的时间应该是比较久的，因为底下就跳出了一个人物，又是人未到声先到，先听一声喊，好了！原来是王熙凤来了，她奉贾母之命而来，把两个聚头的冤家带出潇湘馆去，带出大观园，到贾母那边的上房，她向贾母汇报说，她

在潇湘馆看见二玉互相陪不是，倒像黄鹰抓住了鹞子的脚，两个都扣了环了！

这一幕，写宝黛之恋，突出写宝玉对黛玉的爱，是灵肉俱爱，却又圣洁高尚，比后来对理妆的平儿、换裙的香菱的那种体贴，更高一个，甚至几个层次的人格特征。认为宝玉对黛玉的感情是怜惜多于爱情，是与书中大量的描写不符的。认为林黛玉够不上《红楼梦》的第一号女主角，也是不能服人的。脂砚斋，被认为是史湘云的原型，她有条批语怎么写的呢？她说，余不及一人者，盖全部之主惟二玉二人者。脂砚斋的这个话，我完全膺服。

那么第二幕，时间紧接着，地点是在贾母的屋里，这个时间应该一起吃饭，但曹雪芹省略了吃饭的过程，直接写宝、黛、钗的又一次心理冲突，内容就是回目前一句所概括的，大家都熟悉，我不必再复述那些情节。我只是要提醒大家，注意所出现的那个小丫头靛儿，有的版本又写成靨儿，我个人比较倾向于曹雪芹的原笔是靛儿，是谐“垫背”的那个“垫”的音，这个丫头在前八十回里只出现一次，但我估计八十回后是要再出现的，就像小红怀疑黛玉偷听了她的机密，会疑忌黛玉，派生出一点情节一样，这个靛儿不过是问了句扇子的事，宝钗就对她那样声色俱厉，她哪知道宝钗是